

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 2021 年普通专 升本招生简章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校普通专升本招生专业培养目标和要求，特制定本章程。

一、招生对象及条件

（一）招生对象

高职高专应届毕业生。2021 年湖北高校普通全日制高职高专应届毕业生，报考时能如期毕业（以下简称“普通考生”）。考生毕业院校为我省普通本科院校、独立学院、独立设置的高职高专院校以及举办普通全日制高职高专教育的成人高等学校。

（二）报名条件

1. 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素质，热爱祖国，遵纪守法；
2. 修完普通高职高专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成绩良好，能如期毕业；
3. 符合我校招生专业对高职（专科）专业报考范围要求；
4. 身体健康。

二、招生计划、学费收费标准及对高职（专科）专业报 考范围要求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计划数 (人)	学费 收费标准 (元/生学 年)	招生专业对高职(专科) 专业报考范围要求
1	投资学	020304	40	13000	文理兼收
2	学前教育	040106	40	15000	教育类相关专业, 以及其他专业的学前教育方向均可
3	法学	030101k	40	13000	文理兼收
4	机械设计制造 及其自动化	080202	40	15000	理工类相关专业
5	电子信息工程	080701	40	13000	理工类相关专业
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0901	40	13000	理工类相关专业
7	土木工程	081001	40	15000	建筑类相关、相近专业
8	汉语言文学	050101	40	13000	文理兼收

9	国际经济与贸易	020401	40	15000	文理兼收
10	广播电视编导	130305	40	18000	艺术设计传媒大类、文化教育大类、计算机大类、建筑设计类、文化服务类
合计			400	/	/

根据省教育厅文件要求，报名结束之后，当学校某专业报考人数不足，招生计划出现空余时，空余计划调整至其他专业使用，调整情况将在我校教务处网站<http://www.hbasstu.net/jwc/zsb.htm>上公布。

三、报名

（一）统一报名

1. 2021年湖北省普通专升本报名时间为2021年5月13日8:00-5月16日18:00。

2. 湖北省高等学校普通专升本报名平台网址：<http://zsb.e21.cn>（以下简称“报名平台”）。具体报名流程请登录报名平台查看《考生须知》。考生对其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性负责，一旦发现考生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报名资格。

3. 报名要求

(1) 符合我校招生对象及报名条件的考生选择“普通考生”类型报考；

(2) 每名考生只能报考一个专业，报考时请确认本人是否符合我校招生专业的报考条件；

(3) 考生在报名期间可查看我校分专业报名情况，并可修改志愿；

(4) 网络报名时考生须提交本人电子照片。电子照片须真实表达考生本人相貌。禁止对电子照片图像整体或局部进行镜像旋转等变换操作。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除头像外，不得添加边框、文字、图案等其他内容。数字化图像文件为宽 480 像素*高 640 像素，分辨率 300dpi，应符合 JPEG 标准，压缩后文件大小一般在 20KB 至 40KB。考生也可注册并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获取并使用本人学信网的学历（录取）照片作为网络报名电子照片。

4. 打印《2021 年湖北省高校普通专升本报名申请表》时间：5 月 17 日 8:00--5 月 20 日 14:00。

（二）资格审核

1. 专业志愿审核

填报志愿结束后，我校将对考生的志愿信息进行审核，考生志愿信息审核通过的考生不得再更改志愿信息；志愿信息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更正一次志愿信息，具体时间如下：

(1) 专业志愿审核及考生查阅审核结果时间：5月17日
8:00--18:00;

(2) 未通过专业审核的考生更正志愿时间：5月18日
8:00--17:00;

(3) 我校对更正志愿的考生进行专业志愿终审：5月19日
8:00--17:00。

2. 资格审核

专业志愿审核通过的考生，需登录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系统平台上传相关备审材料。此平台后期将进行资格审核结果查询、缴费、准考证打印、成绩查询、查分查卷申请、录取状态查询等操作。

(1) 网址及登录方式：<http://hbasstu.signup.zs2017.cn/>，考生使用省教育厅“报名平台”注册的身份证号登录，初始密码身份证后6位。

(2) 上传备审材料包括：

- ① 报名申请表（统一报名平台下载签名）
- ② 本人已修课程成绩单（学校盖章）
- ③ 考生二代身份证（正反面）；
- ④ 考试诚信承诺书（专升本工作网站下载签名）；
- ⑤ 考生学籍认证报告（教育部学信网下载）。

(3)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获取步骤：

第一步，访问学信网“学信档案”，使用学信网账号登录；

第二步，点击顶部菜单中的“在线验证报告”栏目，申请“高等学历”下载《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高等学籍”《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中文版，注意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至少 30 天。

（4）时间安排

考生资格审查材料上传时间：5 月 18 日 8:00-5 月 20 日 15:00。

考生查阅审核结果时间：5 月 18 日-5 月 21 日。

（三）缴费

1. 缴费时间：5 月 18 日 8:00-5 月 21 日 18:00。

2. 通过资格审查的学生，登录到我校计财处官网或手机端扫描二维码进行网上缴费（计财处官网缴费平台中用户名为考生身份证号，初始密码 000000），每位考生收取 80 元专升本报名考试费（按《湖北省物价局、湖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鄂价费[2006]107 号）有关标准执行）。



3. 逾期未缴纳报名考试费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

4. 报名考试费缴纳后，无论参加考试与否，一律不再退费。

(四) 准考证打印

6月17日-18日，考生登录我校系统平台打印准考证，考试当天需携带准考证及身份证原件进场，具体考试注意事项详见准考证。一旦发现考生有弄虚作假、违规违纪行为，将取消其考试资格。

四、考试

(一) 考试时间、科目及参考教材

序号	专业名称	考试时间、科目及参考教材		
		2021年6月19日 上午 9:00-11:00	2021年6月19日 下午 14:00-15:30	专业课参考教材
1	投资学	大学英语	管理学	《管理学》，陈传明，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年1月
2	国际经济与贸易			
3	学前教育	大学英语	学前心理学	《学前心理学》，陈帼眉，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5年

4	法学	大学英语	民法总论	《民法总则》，王利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7年版
5	汉语言文学	大学英语	专业综合（中国古代文学、写作技能）	《中国古代文学史》（第二版上册），袁世硕，高等教育出版社2018年版
6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大学英语	机械设计基础	《机械设计基础（第6版）》，杨可桢，程光蕴，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3年
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大学英语	C语言程序设计	《C语言程序设计教程》（第2版），李含光，郑关胜，清华大学出版社，2015年
8	电子信息工程	大学英语	电路	《电路》（第五版），主编：邱关源，修订：罗先觉，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年
9	土木工程	大学英语	建筑材料	《建筑材料》浙江大学钱晓倩，金南国主编，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19年8月，第二版
10	广播电视编导	大学英语	广播电视概论	《广播电视学导论》，常江，

				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年11 月
--	--	--	--	----------------------

（二）考试地点

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具体考场安排及要求见准考证）。

（三）成绩发布时间

6月24日，考生登录我校系统平台
<http://hbasstu.signup.zs2017.cn/>查询考试成绩。

（四）成绩复核

2021年普通专升本考试成绩公布后，考生如对考试成绩有疑问，请于6月24日--26日在我校系统平台中填写查分申请表。申请受理后，我校工作人员按照规定程序查阅试卷。

复查结果将于6月27日公示在我校教务处专升本网站
<http://www.hbasstu.net/jwc/zsb.htm>。

五、录取

（一）录取原则

按照分专业报考考生总分从高到低依次录取。如总分相同时，按专业课成绩排序录取；如专业课成绩也相同时，按大学英语成绩排序录取。

（二）补录

第一轮录取结束后，如我校已完成招生计划，不再进行补录。如有未完成的普通考生计划，由省教育厅统一在“报名平台”公布。

第一轮未被录取的考生，可根据补录计划到相应举办高校按照招生简章要求进行补录报名。第一轮已被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补录报名。我校按招生简章规定和英语科目成绩对报名参加补录的考生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三）公示

拟录取名单将于6月29日在我校教务处专升本网站<http://www.hbasstu.net/jwc/zsb.htm>上公示7天，无异议后报省教育厅复核备案。

（四）录取通知书发放

经省教育厅复核备案通过后，我校于7月中旬通过邮政快递向正式录取的考生邮寄录取通知书。

六、收费项目和标准

被我校录取的2021年普通专升本学生，入学后的学费、住宿费等收费项目和标准与经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相同专业2021年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收费标准相同。

七、入学报到及学籍管理

1. 凡被我校录取并经省教育厅备案通过后，考生持录取通知书、本人专科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在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的，应当向学校请假。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的，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入学具体要求届时将发布在我校教务、招生网站。在报到时我校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审查，

审查合格的办理入学手续，予以学籍注册；审查发现新生的录取通知、考生信息等证明材料，与本人实际情况不符，或者有其他违反国家招生考试规定情况情形的，取消入学资格。

2. 专升本学生原则上单独编班教学，确实无法单独编班的安排插班教学。专升本学生进入本科专业学习后，不得转专业或转学。专升本学生毕业证书内容按照国家规定填写，标注“在本校XX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的实际时间填写。

3. 专升本学生在校期间与其他本科生一样享受奖学金、助学金等待遇。就业按国家有关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的就业政策执行。

八、联系方式

学校专升本工作指定官方网站

<http://www.hbasstu.net/jwc/zsb.htm>

专升本报名咨询时间：2021年4月27日-5月16日。

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2021年普通专升本招生咨询方式

序号	专业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QQ群号
1	投资学	刘铁	0710-3803156	954109677
2	国际经济与贸易		13972272333	
3	学前教育	王凯	0710-3801219	1014581804
		王君璞	18872591066	
4	法学	王文琦	18871037321	815956230

5	汉语言文学			
6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黄能会	13581445924	850684959
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朱艳艳	13797593161	524443834
8	电子信息工程	田丽娜	18008678769	
9	土木工程	刘琦良	15997269355	142165407
10	广播电视编导	周瑞	18871037313	1028634736
<p>咨询电话：教务处 0710-3808377</p> <p>招生就业处 0710-3806222/3808177</p>				

举报电话：0710-3807929。

联系人：杨老师。

附件：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 2021 年普通专升本考试大纲

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

2021 年 4 月 30 日